

安全环保公司新增制冷站及动力站燃机进气冷却改造项目生产支持服务专有协议评审细则

标段编号：24-CNCCC-FW-GK-6510/01

评标方法：经评审的最低投标价法

| 序号 | 评审环节 | 评审因素 | 评审标准 |
|----|---------|----------|---|
| 1 | 供应商行为分析 | 硬件信息 | 对比各投标文件所使用的电脑硬件信息，看是否存在共用电脑的情况 |
| 2 | 供应商行为分析 | 标书相似度 | 检查各投标文件之间文本内容的相似度 |
| 3 | 供应商行为分析 | 标书文件信息检查 | 对标书文件作者的审查，作为判断围串标的依据之一 |
| 4 | 形式评审标准 | 投标人名称 | 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一致 |
| 5 | 形式评审标准 | 投标函签字盖章 | 有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加盖单位章。由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由代理人签字的，应附授权委托书，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应符合“投标文件格式”的规定 |
| 6 | 形式评审标准 | 投标有效期 | 投标截止之日起120天内保持有效。 |
| 7 | 形式评审标准 | 投标保证金 | 10万元人民币，应符合投标人资料表中3.4.1条款内容及10.3需要补充的内容。境内投标人以现金或者支票形式提交的投标保证金，应当从其基本账户转出。 |
| 8 | 形式评审标准 | 联合体投标 |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 9 | 形式评审标准 | 备选方案 | 不允许备选方案 |
| 10 | 形式评审标准 | 报价文件特征码 | 出现有以下情形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a)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例如：不同投标人在集团公司数字化供应链平台上下载招标文件或上传投标文件记录的“文件制作机器码、文件创建标识码和投标电脑MAC地址（或“网卡序列号”）”内容任何一项一致。b)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存在两处以上一致性错误。 |
| 11 | 形式评审标准 | 投标文件格式 | 符合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规定 |

| 序号 | 评审环节 | 评审因素 | 评审标准 |
|----|---------|--------------------|---|
| 12 | 形式评审标准 | 投标人不得存在的其他情形 | 不存在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表和投标须知1.4.3”及补充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
| 13 | 形式评审标准 | 分包要求 | 不允许分包。 |
| 14 | 形式评审标准 | 无价格投标文件中出现投标报价 | 凡是在无价格投标文件中出现投标报价，投标将被否决，产生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 15 | 资格评审标准 | 营业执照 | 1、营业执照要求：投标人须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具备国家认可经营资格的其他组织。 1) 投标人具有合法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及组织机构代码证或证照合一的营业执照，投标时需提交原件扫描件（原件备查）。 2) 投标人为事业单位的，应具有合法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投标时需提交原件扫描件（原件备查）。 3) 投标人为分公司的，应具有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和上级法人单位授权书，分公司与上级法人单位只可一家参与投标，同时参与投标的，投标均无效。 |
| 16 | 资格评审标准 | 信誉要求 | (1) 投标人自2021年1月1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止，投标人或其法定代表人、拟委任的项目负责人无行贿犯罪行为的。为便于招标人复核，投标人应自行到“中国裁判文书网”（ http://wenshu.court.gov.cn ）查询本单位及其法定代表人、拟委任的项目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的行贿犯罪信息，确认没有行贿犯罪的页面截图打印出来提供给招标人； (2) 投标人承诺：中国海油在职员工（不含正式派出的）未有在投标人单位担任股东、法人代表、董事、监事和其他任职人员的情形。 |
| 17 | 资格评审标准 | 业绩要求（开标环节需要进行信息公开） | (1) 2020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日前（以合同签署时间为准），投标人应具有至少1个合同的石油化工服务或节能环保设备的生产（或运营）服务验收业绩，并提供相应业绩证明文件（提示：请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的业绩数量逐项公开所有的业绩证明材料，未公开业绩或公开业绩的数量不足的将导致废标）。(2) 业绩证明文件至少包括：业绩合同和服务验收证明材料（提示：以上2项资料，缺少任何1项都视为无效业绩，将导致废标）。其中业绩合同应至少涵盖合同首页、合同签署页（具有签字或盖章）、合同签署时间、服务内容。服务验收证明材料为服务验收报告或发票，其中服务验收报告应有合同使用方签字或盖章（提示：提供的业绩合同和服务验收证明材料必须完全涵盖以上内容，否则视为无效业绩，将导致废标）。(3) 若业绩合同为年度协议，还应至少提供1项完成订单，要求订单编号或者内容要与年度协议相关联，并提供服务验收证明材料。同一个年协合同提供1项及以上订单的均算为1个有效业绩。(4) 未提交业绩证明文件，或所提供的业绩证明文件无法体现满足上述业绩要求的，均视为无效业绩。(5) 原件备查。 |
| 18 | 响应性评审标准 | 服务期限 |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3年（1+1+1），即合同届满1年，若甲乙双方对合同条款及合同价 |

| 序号 | 评审环节 | 评审因素 | 评审标准 |
|----|---------|--------|---|
| | | | 格均无异议，继续沿用1年，若无法达成一致，则合同自动终止，以此类推。 |
| 19 | 响应性评审标准 | 人员承诺 | <p>投标人书面承诺（格式自拟）合同履行期间能够满足以下要求： 合同签订后提供服务人员不少于18人，内操和外操各8人，安全2人，倒班制度为四班二倒，具备提供24小时不间断且全年无休的服务能力，严格遵守国家、地方、惠州石化和甲方的各项管理规定。</p> <p>所有服务人员年龄不超过45周岁，身体健康，具有全日制大专以上学历，化工、电气自动化、机械等相关专业；具有石油化工环境的操作运行经验或设备运维方面工作经验；具有化工装置生产运行相关安全知识。</p> <p>服务人员提供《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管理和作业人员证（压力容器作业R1）》证件，如国家、地方、甲方规定要求取得其他证件应在收到甲方通知后一个月内取得，不得影响生产。</p> <p>安全员提供海油安办《安全生产知识和管理能力考核合格证》。</p> <p>所有服务人员与投标单位签署劳动合同，劳动合同应在有效期内，投标单位应提供所有服务人员意外伤害保险的证明文件。</p> |
| 20 | 响应性评审标准 | 验收标准承诺 | <p>投标人能够满足以下验收要求： 甲方按月对乙方的服务成果进行考核，每月10日前乙方提供上一月度的完工报告及支持性文件，经甲方核验无误后，视为本阶段工作完成。乙方主要负责人应每月对其上月度专业服务完成情况向甲方进行回访，对其服务完成情况及以后改进方向向甲方进行说明。</p> <p>为保证服务质量，拟引入合同价格调整机制，甲方可对乙方服务质量进行考核，依据《服务考核表》（详见技术文件附件）按月进行考核，扣减一定比例费用。 备注“投标人书面承诺（格式自拟）”</p> |
| 21 | 响应性评审标准 | 质量要求承诺 | 投标人能够认可并满足技术文件中“七、质量要求”所有内容。备注“投标人书面承诺（格式自拟）” |
| 22 | 响应性评审标准 | 服务承诺 | <p>投标人书面承诺（格式自拟）合同履行期间能够满足以下要求： 乙方须为生产服务人员配备足量的劳动保护用品，包括但不限于：安全帽、工作服、工作鞋、护目镜、防噪声耳塞、防滑防酸碱手套、防化服、防化手套等，具体要求按照甲方管理要求执行。工器具要满足现场生产运行需要，包含不限于以下内容： 1)对讲机，满足惠州石化场内使用防爆要求，可连入惠州石化对讲机网络频道； 2)便携式气体检测仪，满足动火、受限等特种作业使用及日常巡检佩要求； 3)生产所需工器具及交通工具，包括F扳手、手电筒、活动扳手、开口扳手、自行车等。</p> <p>乙方合同签订后一周内提交运行班组管理制度、安全生产责任制等甲方公司要求的运行管理制度文件，甲方审核提出修改意见后三天内完成修订，修订次数不超过2次。</p> <p>乙方在向甲方提供服务过程中，乙方出现违规、违纪、违法情形，应立即对涉事人员进行调离，并在2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提供书面说明和整改意见。</p> |

| 序号 | 评审环节 | 评审因素 | 评审标准 |
|----|----------|--|---|
| | | | 乙方必须在装置现场进行24小时服务，服务人员必须具备处理现场突发事件能力，负责制冷站范围内（包含惠州石化界区内属于甲方资产的部分）现场突发设备故障及生产运行过程中出现的各种设备问题，保证实际生产需求。对服务范围内设备设施及系统出现的故障，乙方必须在10分钟内赶到现场处理并上报甲方。 |
| 23 | 响应性评审标准 | 健康安全环保承诺 | 投标人能够认可并满足技术文件中“八、健康安全环保要求”所有内容。备注“投标人书面承诺（格式自拟）” |
| 24 | 响应性评审标准 | 培训承诺 | 投标人能够满足技术文件中“4.1.7、培训要求”对乙方提出的所有培训内容。备注“投标人书面承诺（格式自拟）” |
| 25 | 响应性评审标准 | 一般商务技术指标偏离 | 除了以上加星号的商务技术条款外，招标文件中的其他商务技术条款（含合同条款，例如合同条款第13.1款偏离，则视为1项偏离）均为一般商务技术条款，一般商务技术条款偏离超过2项，视为商务技术评议不合格 |
| 26 | 价格初步评审标准 | 价格标投标函签字盖章 | 有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加盖单位章 |
| 27 | 价格初步评审标准 | 投标文件格式 | 符合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规定 |
| 28 | 价格初步评审标准 | 报价唯一 |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本次招标不接受选择性报价或附加条件的报价，不接受备选方案。除非国家税法修改，投标报价表中标明的价格和增值税税率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以可调整的价格提交的投标将作为非响应性投标而予以拒绝。 |
| 29 | 价格初步评审标准 | 围标串标 | 有以下情形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否决所有涉及投标人的投标：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存在两处以上一致性错误；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的项数达到报价清单的50%以上。 |
| 30 | 价格初步评审标准 | 投标报价格式 |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第六章分项报价表规定的格式和内容提供报价。（注意：规格的格式和内容分为分项报价表中的项目名、工作描述、单位、数量、税率等已填写的信息和数据不得修改） |
| 31 | 价格评审 | 是否需要评分：不需要 是否多轮报价：否 评标价计算规则： 评标价=算数修正 投标报价 评标价 =投标报价-专业工程暂估价（含税） 合计金额-暂列金额（含税） 合计金额 | |

| 序号 | 评审环节 | 评审因素 | 评审标准 |
|----|------|--|------|
| 32 | 价格评审 | 是否需要评分：不 需要 是否多轮报价：否 评标价计算规则 ：评标价=算数修正 投标报价 | |